

## 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北京佳宸和盛科贸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市延庆区园林绿化局的2026年延庆区平原生态林管护工程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项目（第1包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6年延庆区平原生态林管护工程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项目（第1包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佳宸和盛科贸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3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5.3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佳宸和盛科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4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